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吴强华、许欣、胡环宇、朱华、王洪深、王东、高管邱鲁闽、殷小敏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上述股东合计减持不超过 22,047,14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5.19%，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吴强华、许欣、胡环宇、朱华、王洪深、王东、邱鲁闽、殷小敏

（二）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占总股份比例%
吴强华	董事长	120,410,814	28.36
许欣	副董事长	20,725,796	4.88
胡环宇	董事、总裁	2,319,800	0.55
朱华	董事、副总裁	8,357,724	1.97
王洪深	董事、副总裁	1,984,200	0.47
王东	董事、副总裁	612,187	0.14
邱鲁闽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400,000	0.09
殷小敏	财务负责人	473,000	0.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未来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和股权激励计划所授予股份；
-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吴强华	不超过 16,000,000 股	不超过 3.77%
许欣	不超过 2,600,000 股	不超过 0.61%
胡环宇	不超过 579,800 股	不超过 0.14%
朱华	不超过 2,000,000 股	不超过 0.47%
王洪深	不超过 496,050 股	不超过 0.12%
王东	不超过 153,047 股	不超过 0.04%
邱鲁闽	不超过 100,000 股	不超过 0.02%
殷小敏	不超过 118,250 股	不超过 0.03%
合计	不超过 22,047,147 股	不超过 5.19%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须提前进行披露，吴强华、许欣、胡环宇、朱华、王洪深、王东、邱鲁闽、殷小敏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如有实际减持行为，吴强华、许欣、胡环宇、朱华、王洪深、王东、邱鲁闽、殷小敏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吴强华、许欣、胡环宇、朱华、王洪深、王东、邱鲁闽、殷小敏作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与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高度一致，如因个人资金需求确实需要实际减持，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同时在具体减持数量及时间点上将慎重考虑，以尽可能减少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吴强华先生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

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3日